

再生



第六十六期目錄

蘇日協定下各方心理之綜合觀

此次歐戰前之外交及戰事勝敗綜合觀

心境之分析與調理(續)

與陳伯莊先生論經濟學書

東藏游記(續)

記者

張君勵

劉青松

蔣勻田

餘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四月三十日出版

南京圖書館藏

徵稿啟事

- 一 來稿不拘白話文言但須繕寫清楚並加標點
- 二 來稿不得用鉛筆繕寫
- 三 譯稿須註明出處
- 四 來稿本社有修改權
- 五 來稿一經發表備有薄酬
- 六 來稿非聲明並寄附郵票者恕不退還
- 七 來稿請註明真實姓名及通信地址以便通信
- 八 來稿請寄重慶曾家岩四十五號本社編輯部

蘇日協定下各方心理之綜合觀

吾人已於本刊六十九期論文以論蘇日協定之價值，及吾國應探之態度矣。該文既未判明日本之如意計較，亦未斷定蘇聯之主觀心理，論者重吾國內在力量之調整，圖爭對外主動之因素，以應付橫逆之國際局勢，純係內觀之言，而非外察之論，所以保持審慎態度，以待事實之證明也。今更以蘇日兩國之客觀環境，以探測兩造簽約時之個別心理，及簽約後兩造之利也形勢，確否固難盡必，諒亦國人所樂聞也。溯自德俄三國軍事協定以還，希特勒無時不欲日本南進，牽制英美勢力，日本亦無日不思南進，以收乘火打劫之利，然對美英太平洋上之聯合勢力，又不敢冒然攫鋒。且日之南進，係其一貫自謀之策，自須隨時審勢，不顧為德國利益，冒險嘗試，惟冀德速挫毀大英帝國，使南進之目的易達，得保其戰後軍備之優勢，以取得瓜分戰利品。

席上發言之力：此種意見，吾已於「一九四一年國際局勢之推測」一文中，（就再生五十九期）詳論之矣，然此乃日寇內心之如意算盤，不能坦率以告希氏，而礙於同盟之誼，對希氏佈其南進之請，又不能不提出警告，故誰以恐怖誅戒為託詞，要求德國斡旋其間，俾得成立蘇日協定，以減南進之困難，此或松岡此次赴歐之主要任務也。

德國深悉日本之真意，然急於証英之際，不特不願已身與蘇聯發生正式關係，亦不願其盟友與蘇聯時起衝突，以增其外交政策運用之困難，即俄日之謂德國突充此冰人者久矣。況可藉以塞日穆南進之口乎？故蘇日此次協定，縱非發自希氏，而希氏必預謀其事，可斷言也。且或可暗予日本保證曰

倘君盡發駐滿之兵兩師，若蘇乘君不備，背信棄義，逞兵侵略滿洲，則德可立即揮兵東向，為君與問罪之師也。此舉吾人玄想之論，亦係情理之所有也。

日既獲此實在保證，故樂有此協定。協定簽後，則滿洲駐軍，調動自由，可南可西。軍事既獲自由活動之便，則外交更靈運用之能。所以告英美者則曰：我無後顧之憂矣，其將與我以大談步乎？不然，將南進矣。英美倚中其計，可兵不血刃，而達南進之目的。所以對中國者，亦可藉抽調關東生力軍之聲勢，為和平攻勢之陰謀，以達其速決「中國事件」之迷夢。最近放州松岡赴美之空氣，及對中國各路之猛攻，或皆有其來因也。不幸而不能嚇退英美，威服中國，確可抽調十師團生力兵，乘德復在北非大捷之機，退兵緬甸，或進而窺我滇南，既以南進之名告德，更可斷我國際交通，近日故作謠言，謂我已兵進緬甸，司馬昭之心，昭然若揭。此蓋松岡此行之數獲，而日人所以引為慶幸之心內算盤也。

德日兩國對日蘇協定運用之心理，既如上述，然則，蘇聯如何乎？不能不費吾人之猜測也。蘇聯利於帝國主義互相爭鬥，此固盡人而知。希特勒不願英法之聯合勢力，發動歐西戰爭，固有其內在之估計，然蘇聯不願加入民陣陣，而斷然與德國成立不侵不協定，實予希氏以莫大之鼓勵。史達林氏是否即本鼓勵希氏之心理，復鼓勵日本之南進，因有中立協定之簽定乎？非吾人所可知也。史氏雖信歷史有必然之過程，然歷史雖詳同樣重演之跡跡，



激發希氏用兵之策，未必用之他國而皆準。史氏縱可分析日美必戰之客觀條件，抑可把握日美必戰之主觀心理乎？日美戰否，皆各有已身利害之計算，德以同盟國之親，尚不能必使日本肯進，以與英美衝突，況蘇聯乎？深謀遠慮之史氏，豈能見不及此，竟本此單純心理，與日言歡乎？或謂德已囊括巴爾幹，蘇深感西隣之威脅，不得不與東隣論交，以銷後顧之憂，此蘇日協定之所以簽也。戰事未久，德即造成歐洲絕對勝利，今復吞併南希，而驅逐英國於歐陸之外。使蘇處與英隣接壤，烏克蘭富庶之區，又極易惹人垂涎，不得不懷然與愛，此誠然矣。然與久宿怨之日本，簽一紙空文，謂可盡銷後顧之憂，得以專力應付德之可能侵入乎？此又智者所不敢必也。日本有德之代為保證，可以釋然信託協定，蘇聯一旦與德國開釁，有誰可保日本不乘其後乎？故日本簽約後，能撤滿洲之駐軍，而蘇則仍不能忽略東陲之守備也。假使蘇俄與德國永保和平，東方本無所謂後顧之憂。蓋日之向外發展途徑，第一在修築，第二南進，第三始在北進也。况以日本之國力，縱北進矣。

此次歐戰前之外交及戰事勝敗綜合觀

張君勸

，豈奈蘇聯何？且蘇聯果有東西受敵之感，際茲帝國主義戰火方熾之際，益應對英美表示其嚴正中立之地位，何苦甘失其外交上靈活運用之便捷，而膠着於德日一方乎？此又吾人所深不解也。

據以上所分析，此次蘇日協定，日本始終無所獲於外，確可振奮其國內一時之人心，已係有利之圖，而蘇聯既失其嚴正中立之地位，又無以保其隣封之侵犯，果何所圖而簽此約乎？豈希特勒之威勢，足以掩飾史達林之心理，希氏既動蘇日親善，日本固樂接受盟邦之稱告，而蘇俄亦不克不願從長之意指乎？苟為暫時之順從，姑避強隣之銳勢，苦求時間之賜與，太平洋之烽火，縱難即燃，然德之精銳，一挫於東地中海爭奪之戰，再傷於踐踏英倫本土之爭，擱日持久，美國或亦參戰，歐強互殺，終必盡傷，於是造成與強隣軍備平等之機會，則一時之委屈，可冀社會主義國家永久之安全，亦計之得也。然企圖無是，結果能否如願，惟有待事實之證明矣。

第一 裁兵問題及德之退出國聯

第二 法蘇條約及羅加諾條約與德之重估萊茵河

第三 奧大利之吞併

第四 捷克問題

第五 開戰以前英法、德俄之外交陣綫

第六 各國政治家之才調

此文乃張先生之講辭，由王君始先生記成之

(編者)

綜計最近十年來德國與英法的外交戰，往往一面是大成功，而一面是大失敗。譬如萊茵河的進兵，奧國的併吞，捷克之被佔領，這是大戰以前德國外交上的三大成功。大戰爆發後，波蘭不及幾天，完全被鐵甲車之擲威等國之復被佔領，比荷相繼為德所吞，而素稱金湯之法國馬奇諾防線，不惟朝亦盡被破壞，於是而英軍退却，法國投降。這種種事實，不能不使人發生疑問

，德國何以如此成功，英法何以如此失敗，這一段歷史，不但可與吾人以極大教訓，同時即從歐洲歷史上觀察之，亦為英法本身的一個大教訓，值得吾人以研究。

自希特勒登台，到現在為止，共達八年。在大戰開始以前，有四件大事值得注意：

一、德因爭軍備平等而退出國聯，二、法蘇條約與萊茵河進兵，三、奧大利之合併，四、捷克割地與變為保護國。

一 裁兵問題與德國退出國聯

我們研究希特勒登台後外交軍事之中心，就其力謀廢除凡爾賽條約，將該約加諸德之種種束縛，一一廢止，以求解放。但是凡爾賽條約是英、美、法、意、比等國公約，或者可以說是全世界多數國家所簽字保護的條約，是以德之廢止該約，即與世界中最大敵人（即是英、法、意三國）為敵。所以一方面要求解放條約的束縛，另一方面還要取得各國的同意，此乃一件極不容易的事。德之終能達到目的者，其在外交上確有極妙的運用，亦非偶然幸致。第一取得英國的援助，第二利用阿比西尼亞戰爭，使意大利與英國分化，第三利用法國國內左右派之對立，使右派幫助希特勒，凡此種種運用，確是一本極複雜的外交史，不能一一盡述，今只論德國之何以退出國聯。

德之所以退出國聯者，有一中心問題在，即裁兵問題也。裁兵問題可以說就是德國退出國聯的武器。茲將凡爾賽條約中關於裁兵問題，略為說明，按凡爾賽條約，德之陸軍，不能超過十萬，且不能有飛機，重炮，海軍噸

數，不得超過兩萬噸，凡此種種，即所以解除德武裝，而為英法所要求者。當德國於戰敗之餘，不得不悉予承認。凡爾賽條約內，關於裁兵問題，載有條文如下：『為謀全世界普遍裁兵起見，德應先裁兵』。換而言之，德之所受限制，即如上文所說，乃以全世界普遍裁兵為前提，因此德即以此為武器，以對付英、法、意等國，德乃正告彼等曰，我之所以裁兵，乃為你們而裁，今你們不裁，而我依約不得不裁，你們如再不裁兵，即為違反條約，夫如是

我即亦有權不履行條約，我即有重行武裝之權利。但在一九三五年三月十六日以前，德從未說出再行武裝的話，僅僅以各國同樣裁兵相要求，此中干涉，經過時間極長，不必詳述。在國聯中希特勒曾提出種種方案，要求各國同意。一九三二年三月二日國聯曾有一次裁兵大會，此時德國裁兵大會提出其要求之理由，認德及其他國家，應在一個同樣安全的系統中，享有同樣權利，這句話就是上文所謂要裁兵應大家同意，如果武裝則應大家共同武裝。上此次裁兵大會中，英首相麥克唐納有一計劃，提到各國海、陸、空軍及重砲口徑坦克車重量，皆應予以最高的限制，麥氏的計劃，已含有修改凡爾賽條約之意，擬將德之陸軍規定為廿萬人。希氏乃於一九三二年五月、一七演說中，表示接受之意。因此希氏甫登台，不願與西歐各國為敵，故勉強接受麥氏計劃。孰和法之態度，與英不同，法對二十萬之規定，毫無不贊成之意，但德以之陸軍人數增後，非法之舉也，乃以其他種種計劃，以謀牽制。因提出若干難題，第一關於各國軍備應設監督機關，第二德國現役十萬人，應加解散，二十萬人之增加，應依照普通徵兵召募之，第三其他各國裁兵，可延遲幾年。法之為亂計劃正提出時，國聯於一九三二年九月二十五號開會

，德又提出防守武器問題，謂坦克車及重砲，雖暫不必用，但至少應有防守武器之必需設備，英法方面，對德之要求，二十萬人數目，甚不滿意，對防守武器要求，自亦不滿，英代表西門氏十月十四日大會宣言有言如下：

(一) 一撥裁兵只能以八年為期，逐漸實行，第二裁兵問題，應在各國安全範圍內實現，此言即表明英已拋棄麥氏計劃。自一九三三年至一九一八年，凡兩條條約訂立，已有十四年之久，英法對於裁兵一事，推至如此之久，是以德忍無可忍，十月十四日，Mott 乃以退盟之請，通知國聯，德之退盟意思，是很明白的，就是說假定德國一天在國聯內，即一天不能不守國聯之約束，換言之，即受英法之約束，在英法約束下，德既無法使英法各國共同裁兵，亦不能自行擴軍。他人既不肯裁兵，德又不能擴軍，則德之準備，

永無與各國平等之可能。惟有退出後，始能逐漸解除，始能逐漸擴軍。是以此事乃德解除束縛之起點，此時德之退出國聯，英法皆已料及。英國從一九一八年以後對德之態度轉佳，頗想逐漸把條約修改，與德修好。唯法不以為然，始終不許條約稍有伸縮，不願德再擴軍。但一九三二年五月後，法之急進社會黨戰勝，此時正國聯裁兵問題辯論劇烈之時，法國一年內，(一九三二年五月——一九三三年)換了四次內閣，第一赫理歐，第二彭古，第三達拉第，第四沙利安 (Sauliant Chautemps)，第二年正月沙氏又倒，達拉第又起而代之。法之內閣，既如此多事，是以德之退出國聯，與打的凡爾賽條約，法雖一度擬對德進兵，但終以國內多事作罷。德之退盟成功，即後來一切解放之開始。德國人自己亦承認一九三三年法之錯誤，事後即無從補救

。此時德既與西歐國家表示決裂，乃設法在東方與波蘭商談互不侵犯。據云

波蘭尚受法之保護與聯盟，陸軍皆為法所訓練與組織，但經過十幾年之久，波人甚不願再受法之命令，忽有焉托德與其伸手，自感自立與伸手之必要。波蘭既與德訂交，乃將原與法所訂之盟約及對法之義務拋棄。德於此事，

一切顧小心從事。因一方面求條約之解放，一方面在其東方，不得不有此着棋之佈置。同時關於裁兵問題，尚未了結，德國自己恐怕行動過於激烈，惹起法之不滿，於一九三〇年十月復從新提出裁兵問題。此次他認為各國裁兵既不可能，只有對於各國擴軍，加以限制，可稍切實際。要求德得有同樣權利。除提出那萬陸軍之要求外，同時并要求有現代武器，但仍以防守為限，重砲以十五公吋為限，飛機以戰鬥機偵察機為限，不得另造轟炸機。其承認設立監督各軍備之機關，惟各國須同樣實行。此時英

意美對德之要求，均表同意。法仍反對，認為三十萬人為不當，且謂德之正規軍高，黨衛隊，與裁兵之意相反。且謂德一九三四，三五年預算太大，法仍種種阻德為難，於是德之第二次提出裁兵交涉，復遭擱置，可謂一九三三年至三四年，德確有意與英法合作，但因法之強硬而無所成就。此時德已退出國聯，暗中大行擴軍，各國無法阻之。至一九三四年十月廿八日英首相鮑德溫氏有一演說，責德擴軍，認為此乃歐洲之大危險，違反凡爾賽條約共同所訂之國際盟約，不能由德單方廢棄，同時為保持和平起見，關於各國軍備，應訂一般的規定，中有一語有利於德者，即一般規定成立後可取消凡爾賽條約之一部分，當時德亦予以承認。此次英法之會議，對於西歐各國外交，似有轉機。不料及一九三五年三月四日，英方提出擴軍案，為說明擴軍之必要，曾發表白皮書，極力說明德之擴軍，為歐戰之預兆，將一切責任加

於德，此種白皮書，極力說明德之擴軍，為歐戰之預兆，將一切責任加

之德人身上，德人極不謂然，認爲德人已等待十四年之久，希望各國共同裁兵，各國不但不裁，且屢次託詞推延，現反責德之擴軍。此次法國亦有表示，三月十五日發佈命令，將入伍軍隊延期六個月，從下年起至一九三九年入伍兵，復原年限延長一年。如此法第一年可增兵百分之五十，第二年可增百分之百。德見此情，大感不利，蓋其他國力之增加，德并不重視，唯有軍力之增加，則十分重視。人家得增加兵槍砲等等，而自己獨無此種，德絕不能忍受，以爲如其再予容忍，即要亡國，於是在英法一九三五年擴軍後，希特勒即發佈命令，（國防軍令法案）將德此後軍隊編爲十二軍團，每團三師，而且恢復義務徵兵制。此法令公佈，在西歐爲一大打擊。蓋德國之退盟，乃一外交問題，現在恢復國防軍，乃軍備問題，甚爲嚴重。德之義務徵兵，向爲法所懼。現於廢止凡爾賽條約後，重行恢復徵兵，法自不能不謀阻止之道。

但法內部，自杜美格及巴爾都倒後，已無強有力人物，政府僅有急進社會黨人支持，後來人民陣線又起。法國內部十分分裂，不但無與德對抗勇氣，且事事遷就，對於德之擴軍，終於無法阻止。至於英國方面，向探調停態度。現在德既退盟，且法自己亦在擴軍，此種事實，惟有一忍了事。一九三五年英復與德訂定海軍協定，規定德海軍與英之比例爲百分之100，英一方限制德之海軍噸數，同時復明白承認凡爾賽條約之解放。英人此種心理，頗影響法方之態度。是以德之陸軍增至三十師，亦安然過去。德國外交之勝利，均以一九三五年擴軍爲其基礎。在歐陸方面，與德之利害關係最爲密切者，莫如法國，然結果更如上述，讓他忽略過去，此乃爲吾人所不能了解者。法之內閣人物，應負疏忽之責者，有兩人在，一爲達拉第，（達與希氏同年登

台）一爲賴伐爾，按希特勒登台之時，即首先注意擴張軍隊，當時法國未與之作軍備競賽，實應由達拉第負其責。據西門納所著英法兩國之好細一書，記述達拉第一九三三年初登台時，有一段與魏剛之談話（魏氏當時爲法之參謀總長）如下：

魏剛以爲希特勒用全力擴軍，至少須有十年，始能完成，法之軍事配備，可與德國同時競比，魏剛對於當時德之國防軍領袖，及其組織，頗爲重視。但以魏缺少將官，且補充兵不易，必須經長時期，始能練成新武力。且德之威嚇政策，并非十分可怕，蓋法已構築馬其諾防禦，此綫一九三四年完成，即可無敵於天下，同時魏剛以爲希氏政府之反對共產主義運動，與法亦有好影響，可使法之共黨，不至強化，且希氏既反共，不啻表示反對蘇俄，德蘇之不睦，亦即法國之利也。

魏剛此段談話中，雖表示法對德軍備，已有戒心。但同時則忽略自己軍備之擴張。此段談話係一九三二年，魏氏以爲德之軍備，須十年以後始可成功，不料到一九三五年，尚不及兩年，德即正式宣佈擴充軍備。可知兩年之內，德已有若何準備，否則，何敢明目張胆，作此舉動。一九三五年，希氏正式宣佈擴軍時，法之賴伐爾內閣政策與達拉第不同，賴氏偏於袒護希氏，一方面認爲希氏爲不足畏，願以擴軍權利讓與德國，薩爾區之投票歸還德國，賴伐爾即爲表示同意之一人。且認爲希氏地位之鞏固，即反共勢力之增進。是以偏偏於助希，而認爲希氏之軍備擴張，乃一善事。據西門納書內記載，德頒行擴軍三十六師令時，法會議討論之情形如下：

法之下院有派 Fernand Boulloin 起立攻擊政府，對於德擴軍讓步之

不當，爾後，及俾爾亭居於議席上，面目灰白，俟 Boulton 言畢，同議會右方一視，以為右派多數，定必鼓掌，不料右派中鼓掌人數甚少，其面大紅，即到議院休息室乃告其某友人：「法國一定失敗了。」(Krouh is Lark)

Boulton 之話，既表示反對德之擴軍，而右派不但反對德之擴軍，且方以德之反共為幸，所以大家皆寂然無聲。Boulton 當時已看到法失敗之機已潛伏於此了。當時法政府，亦不能袖手旁觀，曾請求國聯召集會議，討論

心境之分析與調理 (續)

劉青松

德之擴軍問題。同時英法意三國在 Locarno 會議，商量先討論一個決議草案，一方面攻擊德之破壞條約，一方面願與德成立妥協之協定。後來 Locarno 會議結果即為如是，一面講明德之破壞條約，加以指責，而一面對於軍備限制，希與希氏妥協，同時英意兩國並聲明願遵守維加諾條約，即法邁困難時，兩國願相援助。(Locarno 會議，即國聯之預備會)，可謂對希氏之擴軍，即以片紙之決議，作為結束。

(未完)

行為的穩定與貫徹，也是打定基礎的重要工夫。孟子說：「持其志，無

暴其氣」。即是穩定行為的秘訣。因為穩可以動心，心也能動境。所以孟子說「志壹則動氣，氣壹則動志。」這「壹」字，當訓作「抑」。不論氣或志，受了抑壓，都可以動搖行為的方針。這種免除或少受抑壓的方法，可以從外入內，也可從內向外。從外入內，就是在可能範圍內極力安定境，使之有利於我，這是屬於穩定一途。到了境的衝擊太利害了，祇得從內向外，發出一種動力來。孔子說：「篤信好學，守死善道」孟子也說：「舍生取義。」這樣才能貫徹你的行為，像這樣的行為，不是勉強可達到的，務必要走到

深造自得的境界，有左右逢源之樂。莊子說：「用志分，乃凝于神」。又說：「至德言，火即能熱，水即能湧，寒暑弗能害，禽獸弗能賊。非謂其薄之也。言察乎安危，寓于禍福，謹於去就，莫之能害也。這真是置之死地而後生了。所以孔子論仁，必定說：「造次必於是，顛沛必於是。社會是動的，

一個人的行為要能磨付這動盪才成，否者必至於波逐流而後已。因而在行為上，必定要建立一道最後防線，這道防線，隨人志高下而定，通到了這道防線時，必出死力以抗戰。如果對日抗戰沒這種深造自得的精神，是很少能貫徹終始的。談案後知松柏之後凋，因為心中有一股欣欣向榮之生趣，決不會走到死路上去的。假令沒有這種氣象勉強纏住，也是枉然。深造自得。即是不忘，勉強纏住，到有幫助幼苗長的意思。真是欲益反損了。陳白沙說：「千休千處得，一念一生持。」這是何等深刻呢！

意識系統的建立及其發展

羅塞諾夫說：「正當人格有自制力，合理的平衡發展，情緒的控制，和優越的「耐性」。我以為人格的發展，必先有意識上有一強固系統，而後這系統的連續與變化。至所謂「自制力」優越的耐性，即是平衡發展的兩方面而已。現在先來談平衡發展的意義。在心理學上，本能與習慣各為普遍式

之反應。凡是一切反應由遺傳而得者，統謂之本能；其為個體經驗所改變者，統謂之知慧。這知慧之養成，全憑習慣。習慣所以能得知慧，則起於意識之類化作用，因而神經內逐漸造成習慣。然後見之於動作，發生行為上的功效。所謂平衡發展者，即使本能得到一種相當的學習，以應環境的各種刺激；這種知慧化以後的本能，可以說是本能的進步現象。這種進步，是從本能的基礎上出發的。然而並不損害及本能之各方面，即是孟子勿忘勿助的本意，才能真正合乎平衡發展的原則。所以孟子說：「直養吾害」，又說：「存其心，養其性。」至於如何增長增高呢？即孟子所說的「擴而充之」。擴充的意思，即在心性之理知正上面。從被蒙蔽知，直到神明秀澈。所謂「始條理者，知之事；終條理者，聖之事」。其目的是與平衡發展相同的。那末再來說自制力同優越的耐性為什麼是平衡發展的兩方面呢？因為上面所說的，是平衡發展的原則；此處所要說的，是得到平衡發展後的功效。本能如果沒有自身的節制能力，就不會發生理化化。而且本能在遺傳上所應發生功效，其本身也非固有節制能力不可。否則即不能從先入而遺傳。一切嗜欲，都是本能。如果沒有節制能力，即可以自身毀滅。到了人類，在嗜欲上的節制能力更進步了，可知節制的意義是多方面的，但不是無欲與絕欲。在必要範圍內，須有禁欲的本能。此即自制力的先天性的進展。至於優越的耐性，也是從下等動物即有的求生存的能力。蜘蛛結網以後，要等了好久才能獲得食品。可見忍耐與自制，即是正反兩面。人心有了這兩種能力，才可以稱得起平衡發展，而最高尚的人格卻要從這兩點上開始。明儒常說：「靜亦定，動亦定」這「定」字，即是意志力的最好說明。

意志在本能上獲得平衡發展，並未算達到人格的頂點。若要達到功行完滿的境界，務必在意識下造成強固的系統，然後可以達到平衡發展的最高效力。說到意識境；在感覺，想像，記憶，情緒，感情，思想，諸作用中都有關聯的。若組織成強固的系統，必定要把從外界所得到的感覺，同內心所構成的想像，和記憶，在發生情緒和感情時，都能够有統一性與相續性。同時在行為上，都能與意識系統形成一環，而不矛盾。心理學上有所謂意識焦點，我以為意識系統之造成，必須在意識焦點上謀出路。意識焦點之形成，必須在思惟上着力。「思惟者，意識境之有目的的連續也」。意識境能傳播普遍之意義於神經，同時也傳播特殊意義於神經，而使之發生反應作用。且意識境之具有普遍意義者，名為概念。而這特殊意義，也會逐漸普遍化。但須經過一翻作用，這種作用，在心理學上名為類化作用，在論理學上名為歸納作用，孟子名之為「集義」。有了這翻集義工夫，才可以把意識上偶然發見的特殊觀念，或特殊意義，作多方面的試驗。這種結果，便會把這特殊性普遍化了，而構成一系統，即我所謂意識系統。這系統造成後，在神經上已養成習慣，於是一切行動皆出之於這種習慣。不論何人，在思想上如果能有創新的結構，凡可以見之於行為者，未有不思所以實踐之道。而同時三有實踐，才能表達這種思想之系統與價值，並且可以看出這種系統是否出之於自己思想上創造而得的。凡是經過思考所得的，在神經上必已發生作用，其求實踐之性，必定非常真切而永久不替。因為在神經系統內已經起了改變，而留有痕跡。此即心理學上所謂保持作用。保持實為神經系統內作用之變，而留有痕跡，為一切動作與意識現象所憑藉。本能作用即是神經組織於

遺傳上有改變而得保持的機能，所以我們若要在行為上得到一種根深蒂固的標準，未有不有意識上先構成強固系統的。孔子所謂「生知安行」，便是此理。假定在神經系統上沒有這種強固的訓練和組織，你想想會能如此穩定嗎？心理學家亨德說：「情緒不僅為簡單者，亦不僅推演而為複雜者。且其中具有系統，應集注於某某物，此情緒系統，名曰情緒操。此情緒操有相續性與統一性」。真是與我所說的意識系統名異而實同了。

意識系統建立起來以後，還不算成功；必定要謀這系統之發展。此即學生不息之理。依照近代心理學上說，也是有根據的，因為一切意識作用，必定要在神經系統上得到訓練，才能見之實行。訓練之成功，必定要把這系統到處應用。這應用，在思想即演繹的工夫。就思想上說，愈求其方面之普遍，及組織上之嚴密，其功效愈著。此即孟子所說的「推恩足以保四海」，「推恩足以及禽獸」的原因。在宋儒的說法，是「窮理愈精」。凡是一種系統，能夠做到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其獨立性則永久性必定很堅固。所以一切道律，必定是普遍的，必然的。凡是普遍的，必然的，一定是存在的。在思想上既然要求普遍性的進展，在實行上更要求其精到確切。因為在思想上周遍嚴密，是內在的訓練，在實行上求精到確切，是外面的訓練。換而言之，實行即是把這種意識系統付之應用。應用的次數愈多，方面愈廣，則準確性必隨而增加。而且意識系統之見於實行者，無非是在神經系統的活動方面得到習慣。習慣是肌腱反應上學而後成的型式。其所蘊藏之神經系統上的分子，亦必有學而後成的新結合。所以這習慣造成之後，必定產生一種新的心力。而這心力，即促成志的行動的適應。這適應，又可以補充思想上之不足

此即內交相養的道理。然後可以達到意識系統發展的境界。所以性能上的系統建立以後，必定要與實行的系統相適應，此即是該性的道理。從實行一點上說，即宋儒所謂「一居敬愈密」。兩言也是相交為用的。正是薛敬軒所謂：「居敬有力，則窮理愈精；窮理有得，則居敬愈固」。如果祇有理論沒有實行，必定有枯槁的時候。一切東西到了枯槁，即是喪失生命。所以莊子說：「莫大於心死」。近代心理學家亨德論我之發展也說：「我有根身我，他人所知之我，俱樂部之我，宗教之我。而各我自誕生以至淹絕，盡無不變。其變，或為長有，或為衰耗。普通人各持以待身體之死亡者，實際上為身體之我為能如是。」因為精神上的自由，同意識系統的發展有莫大關係。心身的力量，要求其均衡。有了這這體質上的均衡，然後可以生產為與同儕人上的不矛盾。生生不息之理，於此可見了。中國自古以來的哲人女士，都很尊重自然。在心身上力求其生機暢達，而興趣盎然。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舍晝夜。易象也說：「天行健，君子以自強不息」。總是把個人的精神生活放大了，同宇宙相應。孔子說：「我與點也；陶淵明說：「平疇夕適風，良苗亦懷新」以及謝康樂的「池塘生春草」，周茂叔的「綠苔滿剝草不除」，都是能享受自然之樂，以培養其心身的活氣。所以莊子說：「至愛吾身，無為撓存。」陳白沙也諱自然之樂。這種愛好自然的風氣，為宋明儒者所允許的。至於旁的愛好，宋儒卻儘為玩物喪志。清代為義理之學者，也反對者據詞章。我以為不離義理而為詞章，正足以損義理之勝場；不喪志而玩物，這玩物也可增加志氣。如果寧定了重心之後，祇要離重心，而增加生活興趣，是一件有益無損的事。能夠有這種境界

的意象、好象囚犯。一一都加以審查，又一一都加以開釋。心雖然時刻在捉賊，而知能把賊感化了，都放走，使不至在我的心裏作祟。這即是虛靈可以應萬事，也即是以不變應萬變的道理。所以虛決不是空，是有靈的。老子說：「虛而不滿，動而愈出」。即是說虛是有靈的。能這樣，主宰便可以潛入下意識境。因為神經系統的作用都能拿一種字去訓練他，而用作訓練的資料。即意識境上所得到的意象。換而言之，即把這主宰來代替一切意識而入下意識境，亦即神經系統的作用能依照主宰的指揮，而接受意象。能如是，則下意識境所發生的意象，也必與意識境相一致，所以虛即是一，並不是無。因本能總是有作用的，無辦法使之無。既然不能無，又不能教之無。所以唯有使這作用一化。因是知道，下意識境之有主宰，當從意識境之有主宰入手，真能求得放心，則意識境同夢境自然會有統一作用，與相續作用。夢的作用，即是在意識境所不能得到的事，在下意識境裏可以得到一部份。孔子說：「我有夢見周公，這話可信與否，雖不得而知。但是一個人夢境能時常見到他的理想人物，必定在他的意識境有十分真切的情感。你看自古以來，有幾個人曾經夢見孔子呢？凡是一個信仰很虔而此一的人，才能多得見他的理想人物。荀子說：「不以夫一害此一，謂之一」。本能的作用是夫一，我的主宰是一此，不以不能而害及主宰，才是理想的人物。照此說來，一風虛是互相為用的。孔子說：「顏淵其心三月不違仁，可見神經系統內要保持一種理想行為之不易。也即說：要改造先天留下來的本領如何之難。荀子說：「不以夢亂知，謂之靜。」這不是說在夢境裏也要同實境一樣有主宰嗎？但是莊子還要說：「至人無夢」。豈不是更難了。凡是不至於亂知的主

夢，是很靜的人才會有的。我覺得還不如無夢的好。因為夢在另一方面說，也可以調節人的精神生活的。在心理學上說來，凡是極端厭惡的人和事，都可以不入夢。所以這原則補充起來，只要一個人對於某種人物和境界十分真切，凡是反這個理想的人物和境界都可以不入夢。所以至人無夢一語，是很可信的。再事實說，凡是神經系統極端疲勞的時候，可以無夢；心境極安靜的時候，也可以無夢。因如要求無夢，並非不可能；只要把這種現象使他延長，即可以無夢了。現在卻要問用什麼方法。這種現象延長呢？我以為夢境與實境相應是一件事實。即是說：下意識境同意識境必定相應。而且睡眠作用，是使神經系統得到休息。要想在夢境發生效力，仍舊還是在日間用工夫。如果日間的思想很純一，意識境的連續，能够主宰的絕對統制。在夜間的下意識境，也會能受主宰統制的。在我經驗是如此。所以調理心境，要從調理思想入手。思想有系統，同時受主宰的統制，日久了，主宰自能潛入下意識境。一切就是習慣，神經作用也要養成習慣。上面已經說過的，習慣久了，在神經系統上自會保持一種作用。這種作用，可以領導本能，而使本能澈底理性化。這即是靜的工夫。此外尚有一辦法，即易經上所說的「君子居則乾乾，夕惕若。厲，無咎！」這即是神經系統，不論晝夜，時刻在緊張狀態之下。所謂成而恐懼的工夫。這辦法很切實，而生效。但是神經太緊張了，有害的，而且緊張的効力也有限度，如果一時鬆弛，則上意識乘之，反而生出其他毛病。所以這種硬工夫，絕不如「主靜」，「歸寂」，的硬工夫經久而且澈底了。

主宰潛入是內功，情緒控制是外功。必須內外相養，纔可以達到調理

心境的最高效能。主宰潛入，是靜中用力；情緒控制，是動中用力。本來主宰既經潛入了，便可以不談情緒控制。然而事實不是如此。心固可以控制境，境也可以動搖心。這也是說過的。因為情緒總是要動的，不能叫他不動，不動即是死了。既然不能不動，就是叫他應該如何的動而已。王陽明總算是能以德業見之於事功的大人物了，然且說：「凡是語言正到快意時，便戢然能忍致得；意氣正到發揚時，便奮然能收剝得；憤怒時欲正到沸騰時，便廓然能消化得；非非天下之大勇不能。然見得良知真切時，其工夫又自不難」。可見陽明深切感到情緒擾動之不易控制。陽明提出「良知」，就是想在行為上立一主宰。有了主宰之後，情緒雖然比較容易控制，但仍離不了省察克治的工夫。日久纔到熟練境界。我以為情緒騷動的狀況，在平常的時候尚可用力。最難的是，一層一層的擾動，使你無一刻不在騷亂中。或者澈底的來控制你的生活，橫逆不斷而來，你將如何應付呢？所以要抵抗這種外力；更加要謹慎。而主宰之潛入，也是一深刻而有力的工夫。

偉大的情操

一個人的感情，如能擴充到客觀境，凡是客觀的一切，都與我息息相關。以人為範圍說，凡是人類的痛苦，即是我的痛苦；人羣的缺陷，即是我的缺陷；我的靈能普遍到一切萬物，這種靈感，能真切而持久，即是宗教精神。

與陳伯莊先生論經濟學書

伯莊師道鑒，十四日手示奉悉，比以彼此對經濟學之見解，頗有出入，囑再伸下筆以就正於高明，幸垂榮教之殷，誠令人感奮不已也。前函請以德學派之全部觀念，解釋蘇聯今日之經濟制度，非出於馬克斯階級意識之說，亦非如馬氏所假象之資本集中之結果，不過以有組織的社會經濟，代個人主義的經濟，以達建立國家資本之目的云云，以為貧苦（蘇聯經濟制度）之前序，旨在藉此聲明，使 魯著早得付印行世。函中因論及馬克斯承李加圖利潤之說，演為剩餘價值說，僅知階級之分殊傾軋，而不知全體之綜合力用，

神，我名之曰偉大的情操。孔子說：「泛愛眾，而親仁」；張橫渠說：「民我同胞，物我與也」；王陽明也說：「天地萬物一體之仁」。國父孫中山生在五十餘年之前，即提出「廢除不平等條約」，解除民族的桎梏，以登于自由平等之途。其偉大的精神，即在於感覺到大家的痛苦，雖耶穌釋迦也不過如此。同樣的境界，是從那裏得到呢？陳白沙說：「天地以利物為心，人能以濟人利物為心，則與天地之心相契宜其愛福于天也」。濟人利物的心，是相等的偉大啊！范希文也說：「先天下之憂而憂，後天下之樂而樂」。一個政治家能夠如此，已經同宗教家相近了。宗教之偉大，最能把握人心之深處；而又能找到普遍而共通的現象，以資鼓吹。登高一呼，天下響應。人的苦處，祇自己感到真切，假定沒有人與他表同情呢。也許會譁力害人以瀉其痛苦。如此禍怨相尋，若環無端，則天地間充滿了怨氣與風氣，窮其所極，必至日月無光了。所以凡是實在有力量的人，必定要救一切人，不僅救自己而已。國父孫中山先生真是近代的偉大人物了，他能覺到自己的苦處，即是一切中國人的苦處。中國人的前途，繫于這一綫的光明。這不是宗教的轉神是什麼呢？能夠體會這種精神，才可以達到修己以安百姓的至高無上境界，論心境的分析與調理，而連類到這一點，也可以證明我對於我們民族前途之希望。使我這一份子，也覺得有欣欣而樂之氣。

（本文前篇第一行原登程顥排頭特此更正）

蔣勻田

使 師疑生反對李加圖勢之個人主義經濟學說，實則非重視全體，而抹煞個體之謂也。生服膺腓城一士（Keneth）之經濟學說，彼恆以總共需要與總共供給兩方程式，解釋古典學派所謂「供給創造需要」，及「經濟自動平衡」之說，乃事實之所無，欲達完全就業之平衡現象，不得不假手於人為之管理制度。但對個人經濟行為之優點，仍津津標出，不顧今之汨沒，此種兩長兼探之論；實所贊同。蓋欲保持平衡發展，免却失業廢資之弊，惟賴訂立健全計劃，以督率全體經濟行為，共趨大同之目標，而後始有穩固率領，不停的

濟之功。然欲維持分工合作，平流共進，自發自動之精神，又不能不體認個體在人全中之機動地位。使有功功爭秀之自由也。當謂俄之「司塔克罕諾夫運動」，不過於全俄秩序中，復發現個人而已。而調和個人經濟與全體經濟之道，固不必演奏階級鬥爭，而賴更更新產使用權之方向，使之幅輳於全般計劃而已。吾師經濟學上 Network 之功用，甚善其善。專恃價格制度，亦難如理想達到，必有賴於全般設計也。至李加圖，馬爾薩斯對經濟學之貢獻，自有其本末價值，非加以機械主義罪名所能不認者。譬如土地報酬額減率，及人口償還何級數而增之說，縱不能視如定律，然確有此趨勢。非 Greys 持技術進步之樂觀說，可以打倒，即本蘇俄之新經濟事實，亦無法否認其存在也。惟學說愈抽象，則去實際經濟生活愈遠。縱無礙於立說邏輯之系統，究難釋於實際生活之運用。故埃一十謂古典派之理論，僅能解釋特殊現象，而不克普遍應用也。生謂此乃經濟事實發展之結果，固無損於古人觀說之偉績，惟吾人不能忽略時展民族經濟之新需要耳。吾師標舉 Peductive thinking 與 Inductive Stratistice 兩種方法，謂經濟學之進步，全賴此工具。下體察與會意相融合，無所異也。來函謂此種方法，德國學派無異焉，自有事實之佐證。惟德之歷史學派，比較各國經濟發展之狂跡，以定時展民族經濟之策略，亦係不刊之論，其貢獻於經濟學者蓋亦有足多者焉。居恆以政治制度，應由分殊而達於綜合，所以維護自由，而啓發個性之寶藏也。經濟制度，應由大全以網羅個體，所以保持平等，而增進社會福利也。由分殊達於綜合，由大全達於個體，皆不能無統計之根據，更不能無綜合之論斷。故歸納統計，與演繹思維，誠不可偏廢之工具也。新經濟現象之來，有待於新經濟學說之詮釋，而新經濟生活之創造，尤有待於新經濟學說之領導。生也不敏，是以所望於吾師矣。何時得聞，當屬渴崇塔，敬聆教益。敬頌 天安。 授業病弱鳴頓首 四月十五

東藏(西康)遊記

(續) 著作人 英國戴智門
譯人 餘生

除德郎處後，余等繼續向不羈之山谷上行。約數英里及至另一昔日之宮殿。

誠人呼此為對馬宮殿。殿與一黑教派之寺院並立寺院名德慶。德慶喇嘛等極為著名。號稱黑教派之在東藏之最大寺院。容喇嘛二百餘人。封中有一肉身，肉身因佔卜效能之顯赫，而名聞於東藏與安地多。

喇嘛教之黑派，可視為昔日車亞細亞在佛教以前之崇拜宇宙之遺物。此種宇宙崇拜之痕跡，可於藏族巫摩梭之幻術家之儀式中見之。他如華人之崇拜樹木，與北平之日月神廟，土地廟，以及中國道教中之求與宇宙而合而生，謂災祥邪惡，皆由離去宇宙始發見，宇宙萬物，恆以陽陰兩大力量之相互作用而來，陰陽兩大力量，一相稱和，即有生命，分離，即為死亡，俱足實明證也。其後藏人之信仰黑教者，乃與外來之編數，相折衷，相妥協，復採取喇嘛教之儀式，加以各別命名。對於喇嘛教之儀式，亦加以顛倒。例如轉輪與逆行聖地，均以相反之方向行之。

對馬宮殿與德慶喇嘛寺位往於地勢斜斜之平原中。平原由於自北來之一大支河，名第楚者，與雅雅相會合而成。在馬楚谷之上有主要之荒野小道，以通鮮為人知之戈拉克地方。怡隆遊牧民族，嘗好行道。今則此種民族，與其首領，已自其固有之多草地帶，向北逃亡，而至獨立遊牧民族之鄉，藉以避免華軍之勒索牲畜，無給運輸。

德慶喇嘛寺，已見之於晚近印度，對於東西兩藏之測量地圖中。故某西人的得以按圖前往遊歷，此君俄人，乃屬郭自德夫探險隊者。

余等自對馬宮殿，繼續向雅羅江上行。是間之雅羅江，係流行於狹窄而松樹遍地之山峽中。江旁兩岩，冰雪載途。雅羅江之流人一空曠之山谷中。山谷間，有小數之農場，而黑教派喇嘛寺一所。寺名博博。山谷之高度，漸向上升，拔海一萬二千英尺以上。此行余等愈前進，耕種愈稀少。余等所需之大麥，更難買得矣。

余等現在所處之地，昔為土人之獨立林德國。或稱古齊林德。消農氣候嚴寒，仍多冰霜，耕種尚未開始。大麥須於四月後，方能播種。初冬之前，可告成熟。

紀念胡石青先生特刊預告

悼石青先生

于右任

悼石青先生

王幼樞

胡石青先生年譜

郭稼才

樂想廬主人學說

張君勸

遺稿

中國民族發展略史

胡石青

對於蘇俄政治機構之意見

胡石青

中華民國三十年四月三十日出版

再生旬刊

第六十六期

主編兼發行 再生旬刊社

社址 重慶曾家岩四十五號

總經理 中國圖書雜誌公司

分銷處 各太書店

印刷者 重慶印製廠：兩路口大田灣新屋特一號
重慶營業所：中一路(嘉慶口)一一四號
南林印刷工業公司

價目

零售每份一角

預訂每三月九角

修正的民主政治之方案

- 一、國家之特徵，在乎統一的政府，應以舉國一致精神組織之。
- 二、國民代表會議，由全體公民每若干萬選出代表一名組織之。凡黨綱公開，行動公開，不受他黨指揮之政黨，一律參與選舉。
- 三、中央行政院由國民代表會議選舉行政員若干名組織之，各黨領袖一律被選，俾成爲舉國一致之政府。
- 四、第一次國民代表會議，議決五年以內行政大綱，此大綱與憲法有同等效力，非行政院所能變更。
- 五、國民代表會議之主要職權，在乎監督預算，議訂法律，不得行使西歐國中之所謂信任票投制以更迭內閣。預算爲確立財政計劃與其數字之方法，其通過與否，不生政府責任問題。
- 六、國民代表會議，關於行政大綱之執行，得授政府以便宜行事之權。
- 七、行政院各部長，除因財政上舞弊情形或明顯違背法律外，不宜輕易令其去職。
- 八、行政大綱中每過一年或告一段落之際，由國民代表會議，或其他公民團體聯合推舉人員，檢查其實施事項與所宣布者是否相符，若言行相去太遠，得國民代表會議議決後，令其去職。
- 九、文官超然於黨派之外，常任次長以下官吏，不因部長之辭職而更動。
- 十、國民代表會議之議員，宜規定其中之若干名，須具有農工商技術或科學家之資格。
- 十一、關於行政及經濟計劃，除國民代表會議議定大綱外，其詳細計劃由專家議定。